

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 年产1500吨陶瓷纤维纺织品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变更募集资金年产1500吨陶瓷纤维纺织品项目的概述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【2006】116 号文批准，本公司于2006年11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2,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，发行价为11.00元/股，并于2006年11月3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26,760 万元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原计划投资年产1500吨陶瓷纤维纺织品项目(以下简称“陶纤纺织品项目”)，拟投入募集资金5705万元，占募集资金总额的19.95%。经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拟将原投资项目变更为向新疆鲁阳陶瓷纤维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新疆鲁阳”)追加投资2205万元、贵州鲁阳节能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贵州鲁阳”)追加投资3500万元。

此次募集资金变更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无法实施原项目的具体原因

(一) 原项目基本情况

原投资项目为年产1500吨陶瓷纤维纺织品扩能项目，项目产品主要包括陶瓷纤维布、绳、带等，是陶瓷纤维的二次深加工产品。该项目经山东省发展计划委员会鲁计工业[2004]34 号文批准，计划投资5705 万元，占募集资金总额的19.95%。

(二) 无法实施原项目的具体原因

1、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于2006年11月23日才到位，距离项目立项时间较长，市场供求状况发生一定变化。

2、原来制约产能提升的关键设备取得较大突破，利用原有设备改造后，不须投入过多资金，产能得到较大提升，能够满足现有市场需求。

3、原来计划选择的剑杆织机、气流摩擦纺纱机等从试验情况看，设备损耗较快，且配件价格成倍提升，如投入运行成本加大。

4、公司建设的新疆鲁阳公司、贵州鲁阳公司两个子公司建成步伐需要加快，

以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。两个子公司的建设更需要资金。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陶纤纺织品项目计划使用的募集资金5705万元用于向新疆鲁阳、贵州鲁阳追加投资。本事项尚需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新项目的具体内容

(一) 将2205万元注入新疆鲁阳，增加新疆鲁阳的注册资本金2205万元，使新疆鲁阳总股本达到3805万元。

新疆鲁阳基本情况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新疆鲁阳陶瓷纤维有限公司

住所：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工业园

法定代表人：毕研海

注册资本：16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陶瓷纤维材料的生产、销售。

注册号：5011061000524

股本构成情况：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400万元，占其注册资本的87.50%；沂源县鲁阳轻型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，占其注册资本的12.50%。

注资的目的：

公司计划向新疆鲁阳公司总投资4000万元，建成后将形成年产1万吨陶瓷纤维毯、300吨湿法制品的生产能力，以加快新疆公司生产线建设，满足日益增长的新疆地区石化项目建设及俄罗斯、哈萨克斯坦等国际市场需求。

可行性分析：

(1) 新疆地区资源丰富，特别是石油资源储量大，前景好。国家已将之列为中国未来的“能源基地”，现在在建及拟建大型的项目较多，对节能材料的需求旺盛。同时，新疆同周边国家如俄罗斯、哈萨克斯坦、吉尔吉斯斯坦等均设有贸易口岸，产品出口十分便利。上述国家近几年资源开发项目大幅增加，而本国内陶瓷纤维等节能材料的自供能力严重不足，需求日益增加。

(2) 新疆地区能源丰富，电力价格低，拉动制造成本的下降，且部分生产原料当地可以供给，能够形成更强的成本优势，进而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。

(3) 能够较好地解决本公司运输半径大、运费高的问题，降低运营成本。

(4) 公司于1997年即在新疆地区设立办事机构，销售网络已经形成并形成更大的覆盖面，拥有一批资源好、信誉好的客户群体，能够保障市场开发与产品销售工作的深层次开展。

(二) 将3500万元注入贵州鲁阳，增加贵州鲁阳的注册资本金3500万元，使贵州鲁阳总股本达到5500万元。

贵州鲁阳基本情况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贵州鲁阳节能材料有限公司

住所：贵阳市白云经济开发区（国际）新材料产业园

法定代表人：崔希村

注册资本：20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陶瓷纤维系列制品的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。

注册号：5201131202000

股本构成情况：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，占其注册资本的100.00%。

注资的目的：

公司计划向贵州鲁阳公司总投资6000万元，建成后将形成年产2万吨陶瓷纤维毯、500吨湿法制品的生产能力，以加快公司陶瓷纤维棉、毯建设，形成覆盖中国西南地区和南亚地区的生产基地，推动西南地区销售总量的提升及印度、越南等国际市场开发。

可行性分析：

(1) 贵州地区矿产资源丰富，是国内较早开始生产陶瓷纤维的区域之一，有较好的发展基础。当地最大的贵阳耐火材料厂虽已破产，但其二十多年的历史，使当地对陶瓷纤维有较深的认识程度。

(2) 本公司在西南地区已形成宽广的销售网络，有大批的、资质良好的客户资源。近几年随着当地基础产业发展速度加快，呈现出新建项目多、对陶纤产品需求旺盛的格局。

(3) 本公司在东南亚地区的产品出口呈现出上升趋势，未来需求将会持续增加。今后，从贵州鲁阳出货会更加顺畅，且形成更大的价格优势。

(4) 贵州地区水利发电较多，电力价格较低，十分有利于公司产品生产，可以大幅度降低生产成本，使产品具有更强大的市场竞争力。

(5) 大大缩短了原来由本公司到西南地区的运输半径，降低了运费，增加了经济效益。

四、新项目存在的风险和对策说明

风险：

由于市场预测可能有偏差，存在市场开发速度影响产能发挥的风险。

对策：

- 1、继续加快营销网络的拓展步伐，提高覆盖面；
- 2、深入开展市场开发调研工作，提高决策准确度；
- 3、加快开新户步伐，推出一系列的开新户激励措施，保障市场开发质量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变更，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是公司针对行业政策变化采取的及时、有效的应对措施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扩大市场份额，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，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崔之开、朱清滨、战颖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向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，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

八、保荐机构意见

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公司认为：

鲁阳股份对新疆和贵州两个子公司追加投资，属于其主营业务范畴，实施后将有利于其进一步提高在新疆周边地区的国内、国际市场份额，拓宽市场空间；提高在西南地区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，同时更方便同越南、印度等南亚国家的贸易，扩大同南亚国家的贸易总量。鲁阳股份董事会的决策合法、合规、符合程序。

同时提请股东注意，鲁阳股份新疆和贵州子公司在项目建设、盈利测算等方面存在不确定因素，建议鲁阳股份的股东认真考虑董事会提出的议案，仔细阅读鲁阳股份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等文件，做出独立判断。

九、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事宜须提交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

十、备查文件

- 1、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意见；
- 3、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；
- 4、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00七年三月二十二日